

“猪仔”华工访问录



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

猪仔华工访问录

刘玉遵 黄重言

桂光华 吴凤斌

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

一九七九年 广州

编 者 的 话

一九六三年五月，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室和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四位同志组成的调查组，到广东省阳江县组黄农场，调查访问了近百名归国老华工。这些老华工是在一九〇〇年——一九四〇年间被卖到印度尼西亚苏东种植园和邦加锡矿的“猪仔”。现将调查组四位同志记录整理的四十四篇调查材料和一份调查报告汇成《猪仔华工访问录》一册，供有关研究工作者参考。

一九七九年七月

目 录

(一) 一页“猪仔”华工血泪史

——印度尼西亚前苏东种植园及邦加锡矿四
十四名“猪仔”华工的调查报告……………(1)

(二) “猪仔”华工访问录……………(61)

-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周亚招访问录……………(61)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林亚进访问录……………(64)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刘亚平访问录……………(67)
-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陈亚兴访问录……………(72)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杨进余访问录……………(74)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陈亚周访问录……………(79)
-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曾九访问录……………(84)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郑亚来访问录……………(97)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李亚吉访问录……………(99)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江亚粒访问录……………(102)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蔡亚华访问录……………(105)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林阿宰访问录……………(110)
-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黄亚改访问录……………(114)
-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钟亚生访问录……………(115)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庄亚佛访问录……………(120)
-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洪水龟访问录……………(124)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郑亚清访问录……………(126)
-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郑梁者访问录……………(130)

前苏东烟园“猪仔”华工黄亚大访问录·····	(132)
前日里烟园“猪仔”华工庄攀良访问录·····	(140)
前苏东橡胶园“猪仔”华工刘英访问录·····	(143)
前苏东橡胶园“猪仔”华工颜十一访问录·····	(148)
前苏东橡胶园“猪仔”华工黄成招访问录·····	(150)
前苏东橡胶园“猪仔”华工邓三访问录·····	(162)
前苏东橡胶园“猪仔”华工吴亚三访问录·····	(165)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刘太访问录·····	(167)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黄四访问录·····	(171)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彭敬初访问录·····	(175)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严桂访问录·····	(180)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徐亚二访问录·····	(184)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黄祥访问录·····	(189)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徐十五访问录·····	(202)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游亚生访问录·····	(207)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吕英访问录·····	(210)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罗杰访问录·····	(213)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朱富忠访问录·····	(215)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林保访问录·····	(226)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李桂访问录·····	(229)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黄进访问录·····	(233)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廖汉泉访问录·····	(237)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陈善福访问录·····	(238)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钱珍访问录·····	(243)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李锡访问录·····	(246)
前邦加锡矿“猪仔”华工何德访问录·····	(248)

一页“猪仔”华工血泪史

——印度尼西亚前苏东种植园及邦加锡矿
四十四名“猪仔”华工的调查报告

黄重言 刘玉遵
吴凤斌 桂光华

前 言

1963年5月，我们到广东省阳江县织篦农场进行了一次调查访问。调查的对象主要是1960年自印度尼西亚归国的曾被卖身当“猪仔”的四十四名老华工。他们是在1900—1940年期间先后被贩卖到苏东种植园和邦加锡矿场去的。我们着重了解：他们是如何被贩卖去当“猪仔”工人的；“猪仔”华工的劳动、生活和斗争的情况；“脱身”以后的出路问题，等等。

这次调查使我们进一步认识到：

- 1、帝国主义、官僚资产阶级、地主阶级的经济压迫和政治压迫是“猪仔”华工被卖出国的最主要和最根本的原因；
- 2、在西方殖民者残酷的契约奴隶制度压迫下，“猪仔”华工过着非人生活，其中不少人被压榨而丧生；
- 3、无论殖民者怎样残酷镇压和严密控制，亦无法阻挡“猪仔”工人的反抗和要求解放的斗争；

4、“猪仔”华工和大多数华侨，都是被压迫者，又是所在国经济事业的积极建设者。那些污蔑华侨都是剥削者和“第五纵队”的奇谈怪论，完全是颠倒黑白、别有用心的澜言。

现将这次调查访问所得的材料，归纳为若干问题，写成这篇报告。

一、概 况

我们访问的四十四名前“猪仔”华工，其中，烟园工人二十人；胶园工人五人；锡矿矿工十九人。他们的名字（按被卖出国先后顺序）是：

烟园工人：周亚招、林亚进、刘亚平、陈亚兴、杨进余、陈亚周、曾九、郑亚来、李亚吉、江亚粒、蔡亚华、林亚幸、黄亚改、钟亚生、庄亚佛、洪水龟、郑亚清、郑梁者、黄亚大、庄攀良。

胶园工人：刘英、颜十一、黄成招、邓三、吴亚三。

锡矿工人：刘太、黄四、彭敬初、严桂、徐亚二、黄祥、徐十五、游亚生、吕英、罗杰、朱富忠、林保、李桂、黄进、廖汉泉、陈善福、钱珍、李锡、何德。

这些老华工的原籍分属三个省（广东、广西、湖北）二十六个县市。出国前，他们几乎全部都是年青力壮的农民，文化程度很低，几乎都是文盲或半文盲。

按照他们的籍贯、出国前的家庭成分、个人职业、出国时的年龄、劳动的情况和在家庭中的地位、家乡出洋情况、文化程度、出国的时间和出国的路线等，分别列表如下：

1. 籍贯统计表 (附表一)

省别	广东										广西				湖北	合计
	陆普	潮惠	惠五	龙博	阳阳	连肇	从恩	高徐	海梧	岑容	北博	郁陆	平桂			
县别	丰宁	阳来	阳华	川罗	山阳	县肇	化平	州州	康州	溪容	流北	白林	川南	平桂		
烟工	6	4	3	1	2	1		1					1			
胶工				1	1			2		1						
矿工	1					1	2	1	1	1		2	1	1		
合计	7	4	3	1	3	1	1	1	1	2	1	1	1	1		

2. 出国前家庭成分统计表 (附表二)

	中 农		贫 农		城 市 贫 民	合 计
	全 部 自给者	不能全部自给靠副业补家者	稍有土地, 租入一部或大部土地者	全部租入土地者		
人 数	5	11	6	21	1	44
百分比	11.3	25	13.6	47.8	2.3	100

3. 出国前个人职业统计表 (附表三)

	农							
--	---	--	--	--	--	--	--	--

4. 出国时年龄统计表 (附表四)

出国时 年 龄	20岁 以下	20—25 岁	26—30 岁	31—35 岁	36—40 岁	最 低 年 龄	最 高 年 龄	平 均 年 龄	总平均 年 龄	合 计
烟 工	1	15	3	1		18(岁)	32(岁)	23(岁)		20(人)
胶 工		2	2	1		22(岁)	31(岁)	26(岁)	24(岁)	5(人)
矿 工	2	11	3	2	1	17(岁)	36(岁)	25(岁)		19(人)
合 计	3	28	8	4	1					44(人)
百分比	6.8	63.6	18.2	9.1	2.3					100

5. 出国前劳动情况统计表 (附表五)

	家庭主要劳动力	非家庭主要劳动力	合 计
人 数	4 0	4	4 4
百分比	90.9	9.1	100

6. 家乡出洋情况统计表 (附表六)

	家乡有人出洋者	家乡无人出洋者	合 计
人 数	4 3	1	4 4
百分比	97.7	2.3	100

7. 文化 程 度 统 计 表 (附表七)

	文 盲	念过 1—4 年私塾 或 小 学 者	合 计
人 数	3 1	1 3	4 4
百分比	70.5	29.5	100

8. 出国时间和出国路线一览表 (附表八)

	烟 工		胶 工		矿 工		备 考
	人数	出国地点	人数	出国地点	人数	出国地点	
1900	1	香 港					周亚招
1907			1	香港			刘 英
1908			1	香港			颜十一
1910	3	汕 头	1	汕头			林亚进, 刘亚平, 陈亚兴; 黄成招
1911	1	汕 头	2	香港			杨进余; 邓三, 吴亚三
1912	4	汕头 3 香港 1					陈亚周, 曾九, 郑亚来
1913	2	汕 头					李亚吉
1914	1	汕 头					江亚粒, 蔡亚华
1915	2	汕 头					林亚幸
1919	1	香 港					黄亚改, 钟亚生
1922	1	香 港					庄亚佛
1923					3	香港	洪水龟
1924					1	香港	刘太, 黄四, 彭敬初
1925	1	香 港			2	香港	严 桂
1926					1	香港	郑亚清, 徐亚二, 黄祥
1927	2	香 港			1	香港	徐十五
1928					2	香港	郑梁者, 黄亚大, 游亚生
1929	1	香 港			1	香港	吕 英, 罗 杰
1931					1	香港	庄攀良; 朱富忠
1933					1	香港	林 保
1936					2	香港	李 桂
1937					1	香港	黄 进, 廖汉泉
1938					2	香港	陈善福
1940					1	香港	钱 珍, 李 锡
							何 德

他们出国的直接原因很多：有因租税太重、天灾频仍无法过活的；有被拐卖的；有因军阀混战，土匪猖獗，在家乡实难以生活的；有因国民党反动派实行白色恐怖，到处抓丁，无法在家乡居留的；等等。但根本原因，都是因帝、官、封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在国内走投无路，而被贩卖出国。

9. 出国原因统计表（附表九）

出国原因	人数	百分比	备 考
租税太重，在国内无以为生	30	68.2	周亚招，林亚进，刘亚平， 陈亚兴，杨进余，陈亚周， 曾 九，郑亚来，李亚吉， 蔡亚华，庄亚佛，洪水龟， 郑亚清，刘 英，颜十一， 黄成招，吴亚三，彭敬初， 严 桂，黄 祥，游亚生， 吕 英，罗 杰，林 保， 黄 进，廖汉泉，陈善福， 钱 珍，李 锡，何 德
逃避白色恐怖和抓丁	4	9.0	钟亚生；徐亚二，朱富忠， 李 桂
因自然灾害破产	2	4.5	江亚粒，庄攀良
被 拐 骗	2	4.5	黄亚大；徐十五
其 他	6	13.8	林亚辛，黄亚改，郑梁者， 邓 三，黄 四
合 计	44	100	

他们出国的时间有先有后。在1919年以前，以被贩卖为种植工人的占多数，几乎都是潮属各县和客属各县的农民

主要从汕头出国。被贩卖为矿工的多数是在1923年以后，以潮籍、客籍以外的广东各县及广西东南部各县的居民为主，主要经香港出国。

他们被贩卖出国之后，在殖民者的契约奴隶制度压迫之下，过着极痛苦的奴隶生活。他们当契约奴隶的时间有长有短，一般为两年到五年。由于殖民者实行极其残酷的奴役制度和使使用卑鄙的腐蚀契约工人的手段（如诱以嫖、赌、饮、吹办法），极力延长他们的“脱身”期限，许多人被迫一再卖身，几乎变成终生的奴隶。例如周亚招和陈亚兴，在荷兰烟园中，一个当了三十年、一个当了三十一年的契约奴隶。

10. 卖身年限统计表（附表十）

年 限	2—5年	6—10年	11—15年	25—31年	总 计
烟工人数	11	6		3	20
胶工人数	4	1			5
矿工人数	12	4	3		19
合 计	27	11	3	3	44
百 分 比	61.4	25	6.8	6.8	100

悲惨的奴隶生活在这些老华工身上留下了可怕的烙印。许多人未老先衰，在壮年时期即已腰脊佝偻，或患有哮喘病及其他职业病。他们是西方殖民者推行契约奴隶制度的受害者，也是这个罪恶制度的见证人。

二、被贩卖出国的原因和经过

（一）被贩卖出国的原因

这四十四名前“猪仔”华工，在被贩卖之前，已有一段辛酸的血泪史。

值得注意的是：

（1）他们几乎全是农民，其中，尤以贫农和下中农占多数，共三十六人，占86.4%；

（2）被贩卖出国时，他们全是青壮年，绝大部分是家庭的主要劳动力，十七岁至三十岁的共计四十人，占90.9%

（3）其中，一部分人曾经流入城市，暂时就业，最后仍逃不脱被贩为奴的厄运。

是什么原因迫使这些青壮年农民抛弃家园、离乡背井而被贩卖为奴的呢？

据老华工追述，他们被贩卖出国的根本原因是旧中国的地主和反动官僚的残酷剥削和压迫。

在旧中国，农业最主要的生产资料——土地绝大部分被反动官僚和地主占有。据1912年被卖出国的曾九追述：

“（广东省连县黎埠乡城头冲村）全村土地几乎都属大地主罗五合所有。他拥有的土地多到算也算不清，除连县以外，连山、阳山二县都有他的大量地产。我们村中只有几家人稍有点小地产，其余都是罗五合的佃户。”1910年被卖出国的黄成招也谈到：“（广东省龙川县石坑圩村）财主黄炳义是

乡里数一数二的大地主，有田千多担（种），全村四姓的穷人都要向他租田耕种。”既然官僚、地主占有大部分土地，就有可能残酷掠夺广大的无地贫苦农民。

地主对农民的剥削主要采用实物地租的形式。地租率一般为“地五佃五”，即所谓对分制。但也采用“地六佃四”、甚至更高的地租率。曾九的家庭就是受地主“地六佃四”的地租率剥削的。另据1911年被卖出国的杨进余追述：“（广东省普宁县石桥头乡）田租计算办法，因一年有二造，有大冬、小冬（指产量多寡）之分，大冬收获当地租，小冬所得归租者本人。”他所说的这种分“大冬”、“小冬”的地租率实际已超过“地六佃四”的地租率。

在沉重的实物地租掠夺之下，无地农民辛勤劳动得来的大部分谷物要缴纳给地主，很多人拚命搞副业、打零工、砍柴割草出卖，当牛作马，也不能保证全家最低限度的需要，过着饥饿贫困的生活。曾九的家庭租种地主三亩地，每年收稻谷十五担，交租九担，留种九斗，每年实收五担多。他一家六口，尽管全家大小全都投入副业生产，仍无法维持生活。缺乏劳动力的无地贫农家庭，境况更惨。1900年被卖出国的周亚招，家有三口，伯父和母亲已年迈，在乡里靠卖短工过活，但越衰老就越难找到工作，全家经常捱饿。周本人从十二岁起便被迫冒着生命危险去给商船做拉纤童工，过着半饥饿的生活。

那些稍有土地而收成却不足养家的下中农家庭，生活也很困难。当时农村最好的土地、山林和水塘均为地主、豪绅占有，一般下中农只有一些很分散的次田或山田旱地、低涝

地，遇到水、旱灾害，往往颗粒无收；要用水灌溉，又得忍受地主的敲诈勒索，尽管辛勤终年，仍难过活。1910年被卖出国的刘亚平，一家五口，“有低水田四至五斗种，每年只能种一造水稻，一造蕃薯，由于年年都遭水浸，收成很少。全家根本吃不上一顿干饭，整年都是米汤拌番薯捱日子。”同年被卖出国的陈亚兴，一家六口，“家中有二亩山脊地，但收成很少，兄弟常捱饿。”

除地主掠夺外，反动政府的苛捐杂税也是广大农民贫困破产的重要原因。捐税的名目很多。繁重的田赋之外，随田赋加派的有庚子赔款银、军费、杂费等。这些赋税几乎全部由贫农、下中农和中农负担。地主豪绅同官府勾结，把所有捐税、甚至把自己名下的田赋也转加给农民。他们还私立名目，向农民摊派各种捐税，中饱私囊。

在地主豪绅、封建官僚压迫下，贫苦农民不断堕入高利贷主的网罗。据老华工们的追述，农村高利贷主往往就是原来骑在他们头上的地主，他们既放货币高利贷，也放稻谷实物，同时兼营当铺。上述连县大地主罗五合，“他又是最大的高利贷主，除了自己放债以外，还放债给小债主，辗转放给佃农。”龙川县大地主黄炳义，在石坑圩“开有大小店铺十多间，操纵附近大米买卖。他还开有两间当铺，衣服、农具（犁、耙、锄、刀等）都可以当，月利二分半，穷人遇上三荒四月，常把能当的东西都当给他了。”借高利贷是饮鸩止渴，只能加深贫苦农民的灾难。

高利贷也是地主兼并下中农和部分中农土地的重要手段。刘亚平由于生活困难，“把仅有的几斗种田作抵押，